

证券代码：835861

证券简称：奥诺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百八十一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产生纠纷的，应先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依据仲裁协议或仲裁条款的约定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一百八十一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产生纠纷的，应先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依据仲裁协议或仲裁条款的约定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应当启动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安排。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公司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股东权利；就审议终止挂牌议案中明确对未参与股东大会审议的或对申请终止挂牌议案持反对或弃权票的投资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通过回购

	安排等保护措施；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启动回购股份、撮合第三方股份转让、设立专门基金、清算等方式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2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20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4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b>2040</b>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 三、备查文件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